

位,加强水源管理,防止投毒和食物中毒的发生。五是对饮用水源不符合卫生学标准驻地的官兵,抽调消防车送水。六是对部队居住地喷洒消毒,消灭蚊蝇,控制传染源。七是根据气候变化无常的情况,教育部队及时增换衣服,晾晒帐篷、被褥等。由于加强了卫生管理,防疫措施比较得力,把好了病从口入关,在西吉执行长达 8 个多月的作战任务中,没有发生食物中毒以及呼吸、消化系传染病,部队昼夜发病率控制在了 9% 以下,使官兵保持了良好的身体素质和精神面貌,提高了部队的战斗力。但通过实践,

我们认为工作中也暴露出一些问题:一是总部配发的 2 个基数的战材包装上不便于山地携行,雨淋易变形损坏,内配的药品器材量小且不实用,不适宜远距离、大规模、长时间作战的保障。二是卫生队编制人员少,以中队为单位执行任务无法保证伴随保障。三是无专职防疫人员。四是各级救护车质量差,无法保证紧急出动。上述问题,建议各级组织在可能的情况下,能给予解决,以避免临时筹措、手忙脚乱、顾此失彼的现象再发生。

武警陕、甘、宁、青 机动部队 500 名单兵负荷分析

武警宁夏总队医院 穆广志 曹建伟 王明虎 (银川 750004)

本文随机抽样选择了赴宁夏西吉执行平息沙陈伊教哲派械斗事件任务的武警陕、甘、宁、青机动部队士兵 500 名,对其体重、携带枪弹、物资等逐一称量,根据执行任务季节及携带枪支、弹药物资的不同,提出武警部队执行机动性任务时,单兵负荷以占体重的 25%~30% 为宜,否则极易造成疲劳过度,影响士兵健康及作战任务的完成。

1 资料

1.1 选择武警陕、甘、宁、青省区机动支队士兵各 125 名,共计 500 名。对其体重,单兵执行任务时携带武器、装备、物资逐一称量、记录,并计算出平均值(见表 1 各类单兵执行作战任务着装区分及负荷重量表)。

1.2 根据表 1 按四类战斗着装规定(见表 3)计算出各类单兵在春夏秋冬四季中,徒手着装、轻装、全副武装时的负荷重量(见表 2)。从表 2 看出单兵携带重量中,机枪手最高,步枪手次之,防暴枪手、微型冲锋枪手最低。从表 1 各类单兵平均体重及表 2 轻装、全副武装各类单兵负荷重量分析:各类单兵在轻装时负荷多数已超过体重的 45%。如春秋季轻装时步枪手负荷占体重 55.7%、机枪手 52.1%、微型冲锋枪手 43.4%、防暴枪手 51.7%,多数超过了体重的 45%,属超负荷携行。

2 讨论

负重行军是一种繁重的体力活动。根据人体负重行军计算:负重不应超过体重的 45%,对体弱及缺乏锻炼的人员,还应适当减轻负荷量。武警部队担负着执行机动及应付突发事件的任务,机动性大、环境多变、负重行军及执行任务多,且有时执行任务时间长、强度大,单兵负荷过重极易造成疲劳,既影响士兵健康,也影响作战任务的完成。如部队在西吉县执行“9.6”围缴陈家沟、上下张家姥和红米子湾武器战斗中,单兵负荷均占了体重的 50% 以上,而且气候条件异常恶劣。官兵在 6~7 级狂风和连续降雨 18 h 气温仅 0℃ 的山地作战,再加上道路泥泞,使部队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执行作战任务,造成部队士兵出现头痛、恶心、脉搏加快等过度疲劳症状。

在本资料中,春秋轻装最高负荷达体重的 55.7%,最低达体重的 43.4%,致使部队在执行任务中负荷过重,不但影响任务的完成,且易造成疲劳。若使轻装时负重减到体重的 25%~30% 时,既有利于部队携行,还可以减轻疲劳程度,有利于士兵健康。有资料表明:负重 27 kg 每人每 d 行程 30 km,能量消耗为 4200 千卡,所以在负荷行动中应注意改善伙食,保持士兵足够的热量及营养素。要利用任务间隙及时休息,以利恢复体力,减少疲劳发生。至于从根本上解决士兵携行负荷过重的问题,还有待于各类携行装具的技术更新。

表1 各类单兵执行作战任务着装区分及负荷重S』

枪	手	平均 体 重	枪	弹 盒 弹 袋	一 基 数 弹	防 暴 头 盔	钢 盔	防 毒 面 具	防 弹 背 心	警 棍 盾 牌	夏 装	春 秋 装	冬 装	雨 衣	挎 包	水 壶	碗 筷	被 褥	皮 大 衣	背 囊	日 量 食 品	合 计
步	枪	60.5	3.7	2.22	3.2	1.1	1.25	0.8	5.3	3.1	0.96	2.4	6.3	1.05	0.5	1.4		2	4.4	0.7	0.08	39.62
机	枪	72.5	4.4	4.5	4.12	1.1	1.25	0.8	5.3	3.1	0.96	2.4	6.3	1.05	0.5	1.4		2	4.4	0.7	0.08	43.52
微	型冲锋枪	69	2	0.85	0.85 ×4	1.1	1.25	0.8	5.3	3.1	0.96	2.4	6.3	1.05	0.5	1.4		2	4.4	0.7	0.08	36.75
防	暴枪	60	3		1.15 ×4	1.1	1.25	0.8	5.3	3.1	0.96	2.4	6.3	1.05	0.5	1.4		2	4.4	0.7	0.08	38.1

- 注:1 每个持枪项内选择持枪手 10 人计算平均体重。
 2 携带水壶按装满一壶水计算,挎包应带洗漱用具。
 3 夏装、春秋装、冬装各计算作训服和常服平均重量。
 4 合计中不加平均体重数。

表 2 各类作战任务着装区分负荷重量表

枪 手	徒手着装			轻 装			全副武装		
	春秋季	夏季	冬季	春秋季	夏季	冬季	春秋季	夏季	冬季
步枪手	2.4	0.96	6.3	34.1	32.7	36.6	41.2	39.8	43.7
机枪手	2.4	0.96	6.3	38.07	36.67	40.57	45.17	44.17	46.67
微型冲锋枪手	2.4	0.96	6.3	31.43	30.03	33.93	38.43	37.13	41.03
防暴枪手	2.4	0.96	6.3	31.18	29.78	33.68	38.28	36.88	45.38

注 1 各类着装按四季战斗着装规定携带。
 2 着装重量包括单兵全部负荷重量。

表 3 四季各类战斗着装规定

着装类别	战 斗 着 装		
	春 秋 季 (3.1~7.1) (9.15~11.17)	夏 季 (7.1~9.15)	冬 季 (11.1~3.1)
徒手着装	着夏常服,戴大沿帽、扎腰带,穿胶鞋,佩戴执勤臂章。	着制式短袖衬衣,戴大沿帽,扎腰带,穿胶鞋,佩戴执勤臂章。	着冬常服,戴棉帽,扎腰带、穿棉皮鞋、佩戴执勤臂章。
轻 装	着装常服(作训服)戴头盔、扎腰带穿胶鞋、佩戴执勤臂章,带挂包、水壶、雨衣、洗漱用具、急救包、手中武器。	同春秋季	着装同冬季徒手,携带同春秋季。
全副武装	背背包(内外衣各1套,作训帽1项,毛巾1条、袜子1双装入枕套,打在背包内),胶鞋横插在背包上,其余同轻装。	背背包同春秋季,着装同轻装。	背背包同春秋季,着装同轻装。
混合装	除规定带防暴器材人员戴头盔不带手中武器外,其余同轻装、混合着装比例,由支队首长根据任务需要临时确定物品携带,除规定带手中武器人员不带防暴器材外,其余同全副武装。	同春秋季	同春秋季